关于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2年3月23日为折算基准日《即本基金基金合同所述的"到期折算日"》，对该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份额实施份额到期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本次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2年3月23日》前，嘉实多利进取份额的份额净值小于1.0000元。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折算基准日折算后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场外"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场内"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中，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嘉实多利优先份额的约定收益折算为新增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中，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折算基准日后嘉实多利优先份额的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0元，份额数量不变。本次到期折算不改变嘉实多利进取份额的份额数量和份额净值

份额折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折算后新增份额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嘉实多利场外份额	1,195,394,863.17	50,337,680.29	0.9556	0.9958
嘉实多利场内份额	7,592.00	737,148.00	0.9556	0.9958
嘉实多利优先份额	13,998,292.00	0.00	1.0000	1.0503

注：嘉实多利场外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嘉实多利场外份额；嘉实多利场内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嘉实多利场内份额；嘉实多利优先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嘉实多利场内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2012年3月27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多利优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3月27日多利优先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3月26日的多利优先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0元。由于多利优先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2012年3月23日的收盘价分别为0.969元，扣除第一个运作周年的约定收益后为0.919元，与2012年3月27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2年3月27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由于场内"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嘉实多利基金份额数"和"嘉实多利优先份额的约定收益折算为新增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较少场内嘉实多利份额数或多利优先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嘉实多利份额的可能性。

2、本基金原多利优先份额持有人在份额到期折算后将持有多利优先份额和本基金基础份额——嘉实多利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预期风险收益高于多利优先份额。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4、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到期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0-8800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关于多利优先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12年3月23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多利优先份额办理份额到期折算业务。对于份额到期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2012年3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关于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3月27日多利优先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3月26日的多利优先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0元，由于多利优先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2012年3月23日的收盘价为0.969元，扣除第一个运作周年的约定收益后为0.919元，与2012年3月27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2年3月27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关于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基金份额到期折算业务的公告》，因在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本基金多利进取份额净值小于1.0000元，不需进行折算，2012年3月27日多利进取前收盘价不作调整。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湘财证券为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12年3月28日起增加湘财证券为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钟康莺

联系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客服电话：400-888-1551

公司网址：www.xcsc.com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货币2012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货币
基金主代码		0700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1〕103号》规定，2012年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暂停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于2012年3月28日15:00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提交的本基金申购及转入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

（2）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定投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2年4月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2012年4月2日（星期一）至4月4日（星期三）为节假日休市，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3月31日（星期六）、4月1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012年清明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若投资者于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的不便。

（4）咨询办法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②代销机构：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青岛银行、中信银行、东莞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徽商银行、临商银行、杭州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渤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洛阳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烟台银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哈尔滨银行、天津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银行、渤海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财富证券、兴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吴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浙商证券、民生证券、平安证券、山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东海证券、宏源证券、湘财证券、世纪证券、西部证券、金元证券、国联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中信证券《浙江》、广州证券、南京证券、安信证券、中原证券、华龙证券、新时代证券、上海证券、东莞证券、万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大同证券、齐鲁证券、国金证券、财通证券、中投证券、瑞银证券、华鑫证券、中山证券、中国民族证券、厦门证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江海证券、方正证券、英大证券、西南证券、日信证券、华福证券、信达证券、东兴证券、华融证券、高华证券、财富里昂证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超短债债券2012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超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7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1〕103号》规定，2012年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暂停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于2012年3月28日15:00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提交的本基金申购及转入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

（2）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定投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2年4月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2012年4月2日（星期一）至4月4日（星期三）为节假日休市，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3月31日（星期六）、4月1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012年清明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若投资者于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的不便。

（4）咨询办法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②代销机构：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青岛银行、中信银行、东莞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徽商银行、临商银行、杭州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渤海银行、洛阳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烟台银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哈尔滨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银行、渤海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财富证券、兴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吴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浙商证券、民生证券、平安证券、山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东海证券、宏源证券、湘财证券、世纪证券、西部证券、金元证券、国联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中信证券《浙江》、广州证券、南京证券、安信证券、中原证券、华龙证券、新时代证券、上海证券、东莞证券、万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大同证券、齐鲁证券、国金证券、财通证券、中投证券、瑞银证券、华鑫证券、中山证券、中国民族证券、厦门证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江海证券、方正证券、英大证券、西南证券、日信证券、华福证券、信达证券、东兴证券、华融证券、高华证券、财富里昂证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安心货币2012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安心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安心货币	
基金主代码		0700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嘉实安心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3月2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2年4月5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1〕103号》规定，2012年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安心货币A	嘉实安心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70028	0700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仅限"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嘉实安心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暂停嘉实安心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于2012年3月28日15:00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提交的本基金申购及转入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

（2）2012年3月29日、2012年3月30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定投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2年4月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2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2012年4月2日（星期一）至4月4日（星期三）为节假日休市，4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3月31日（星期六）、4月1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012年清明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若投资者于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的不便。

（4）咨询办法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②代销机构：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兴业银行、宁波银行、青岛银行、东莞银行、临商银行、温州银行、杭州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哈尔滨银行、烟台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中国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东北证券、南京证券、浙时代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平安证券、财富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中银国际证券、恒泰证券、国盛证券、齐鲁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华鑫证券、瑞银证券、中投证券、中山证券、江海证券、国金证券、中国民族证券、华宝证券、厦门证券、爱建证券、华融证券、浙商证券、中信证券《浙江》、民生证券、上海证券、宏源证券、金元证券、日信证券、财富里昂证券、天相投顾。

关于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2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csfunds.com.cn》发布了《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告》《以下简称《长盛同庆持有人大会公告》》；于2012年3月12日在上述报纸和网站上发布了《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于2012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发布了《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于201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发布了《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三次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第三次提示性公告》》；于2012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述网站上发布了《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四次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基金管理人就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宜再次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长盛同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现场方式召开长盛同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4月10日上午9时30分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三）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春晖园国际会议中心《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高泗路于庄段37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长盛同庆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详见2012年3月9日《长盛同庆持有人大会公告》附件一、2012年3月12日《第一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一、2012年3月14日《第二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一、2012年3月19日《第三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一或2012年3月26日《第四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一》。

三、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

（一）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大会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总数。

（三）大会主持人公布计票人、监票人、见证律师、公证机构和公证员。

（四）大会主持人宣读议案。

（五）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

（六）与会人员对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表决。

（七）计票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后立即进行清点，监票人对此进行监督，公证员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八）大会主持人当场公布计票结果。

（九）大会见证律师就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2年4月5日，即在2012年4月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长盛同庆基金《包括同庆A、同庆B》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会议需要准备的文件

（一）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会议的，需要提交本人开立持有长盛同庆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二）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需要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内容及格式参考2012年3月9日《长盛同庆持有人大会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2日《第一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4日《第二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9日《第三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或2012年3月26日《第四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长盛同庆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和代表单位出席会议的个人的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及单位授权委托书。

（三）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会议的，需要提交该机构开立持有长盛同庆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所使用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和代表单位出席会议的个人的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及单位授权委托书。

（四）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需要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内容及格式参考2012年3月9日《长盛同庆持有人大会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2日《第一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4日《第二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2012年3月19日《第三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或2012年3月26日《第四次提示性公告》附件二》和持有人开立持有长盛同庆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所使用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的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和代表单位出席会议的个人的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及单位授权委托书。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条件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审议事项应分别由同庆A、同庆B基金份额持有人独立进行表决。同庆A、同庆B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在其份额类别内拥有同等的投票权。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表决票上填写"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三）关于长盛同庆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同时经参加大会的同庆A和同庆B各自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十、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将于2012年4月10日上午9:30召开，届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聘请的见证律师和基金管理人聘请的公证机关人员将对与会人员资格的合法性进行审查并予以登记，请出席会议人员务必按照本通知的要求，携带必需的文件于上午8:00之前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会议登记截止时间为当日上午9:20。登记截止后，不再对未登记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登记，未登记的持有人不得入场参加会议。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保持会议秩序，服从召集人的引导，除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会务人员、聘任律师和公证机构及召集人邀请的人员以外，召集人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召集人有权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特别提醒各位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进行预登记及会议现场登记时，需要提供的是开立持有长盛同庆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及《或》其复印件，如若开立有多个账户且使用的是不同的身份证件，需要分别提供各账户对应的身份证件及《或》其复印件。

（四）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出席本次大会后，又亲自出席本次大会进行投票表决的，以其本人亲自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基金管理人将向深交所申请同庆A、同庆B自2012年4月6日开始停牌。基金管理人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公告后向深交所申请复牌。

（六）本通知为持有人大会公告的简要说明，如需了解更多内容，请详见2012年3月9日《长盛同庆持有人大会公告》、2012年3月12日《第一次提示性公告》、2012年3月14日《第二次提示性公告》、2012年3月19日《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或2012年3月26日《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七）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十一、持有人大会咨询方式

联系机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

联系电话：400-888-2666

Email：tqfund@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上接D50版）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事项的发生时间：担保合同的签署日期

2、担保方名称：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方名称：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

4、担保期限：以具体签订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5、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关于2012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在该议案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1、担保目的

在欧债危机蔓延和复杂的国内经济环境下，为保证公司2012年度各项经营指标的顺利完成，支持下属子公司的发展，保证子公司的融资需要，必须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2、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2012年是仍然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之年，一定要确保各子公司生产经营任务和基础建设投资的完成。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保障子公司2012年生产经营任务完成的重要保障，各子公司有能力偿还相应的银行债务。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制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未说明具体明细，建议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此次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担保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12年3月26日，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合计为409,220万元，占公司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8.85%。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上述担保实际发生金额将在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2-015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3月23日，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三鑫"》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长余霄、董事汪波、谢嘉宁、刘培雨因在中航工业控股成员单位工作，按要求回避表决。

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上年交易总金额（万元）
采购材料或产品	五金配件	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00	15%	257.92
	铝型条	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50	95%	226.48
销售材料或产品	玻璃	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80	0.1%	55.08
金融服务	存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合计			31,930		539.48

注：中航三鑫2010年向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申请了为期三年的10亿元的授信额度。因申请贷款工作需要，中航三鑫在中航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将不超过3亿元，且不超过向其申请的实际贷款余额。中航三鑫向中航财务公司申请授信情况参照公司2011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1-033号公告。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2012年年初至披露日交易总金额（万元）
采购材料或产品	五金配件	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00
	铝型条	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3.28
销售材料或产品	玻璃	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0.12
金融服务	存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53.4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航品尚"》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二栋二楼

主要经营业务：不锈钢加工件、五金加工件的生产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1年度总资产2,855.05万元、净资产728.2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7,938.67万元，净利润261.94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贵航品尚为公司股东方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持有6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贵航品尚的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预计与该关联人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0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上年交易总金额（万元）
采购材料或产品	五金配件	深圳市贵航品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00	15%	257.92

（二）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航蓝海"》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84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一栋、二栋（一栋一楼）

主要经营业务：生产铝制品及其他金属制品。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1年度总资产3,213.57万元、净资产546.4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376.02万元，净利润-42.03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贵航蓝海为公司股东方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持有6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贵航蓝海的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预计与该关联人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50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上年交易总金额（万元）
采购材料或产品	铝型条	深圳市贵航蓝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50	95%	226.48

（三）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幕墙"》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伍倜

注册资本：人民币5,08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城广场大厦1804室

主要经营业务：建筑幕墙，建筑门窗，隔音通风器及幕墙门窗配件的生产、设计、安装和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1年度总资产30,375万元、净资产3,98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2,718万元，净利润327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航幕墙"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航幕墙的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预计与该关联人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上年交易总金额（万元）
销售材料或产品	玻璃	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80	0.1%	55.08

（四）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　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除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鉴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航财务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4、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预计与该关联人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30,000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具体内容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上年末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万元）	占上年末银行存款余额的比例
金融服务	存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106.25	1.47%

注：根据公司项目投资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2011年度向中航财务公司申请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额度，期限三年，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保函及其它形式的资金融通和信